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节能国祯”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要求，委派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以及持续督导项目组成员对节能国祯部分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时间和主要内容

2021年12月29日，项目保荐代表人牟晓挥、梁化彬通过网络培训的方式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并向其提供本次培训的相关资料并提请公司督促其自学，主要培训内容如下：

- 1、《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2021年修订）》；
- 2、《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标准》；
- 3、《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
- 4、《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

二、培训方式及对象

培训采用网络培训的方式，培训对象包括节能国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控股股东相关人员等。

三、培训总结

本次培训得到了节能国祯的积极配合，全体参与培训人员均进行了认真深入学习并进行了交流沟通。通过培训，节能国祯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对公司规范运作及监管部门有关政策法规有了更加清楚的认识，有利于公司未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风险意识和治理水平。

（此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牟晓挥

梁化彬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